**《金属世界》杂志社 论文著作权转让协议**

论文题目：

作者（依序排列）：

以上论文的作者（著作权人）同意将上述论文在《金属世界》期刊发表，自愿将该论文的部分著作权在被期刊接收发表后在全球范围内转让给《金属世界》杂志社（下称“杂志社”），并就有关问题明确如下：

1. 论文作者保证该论文为原创作品并且不涉及涉密和一稿多投问题，若发生侵权或泄密问题，一切责任由论文作者承担。
2. 全体作者同意，上述提交期刊发表的论文一经录用，作者即将论文整体以及附属于作品的图、表、摘要及增强出版内容（如论文研究问题、研究思想、方法、过程、数据、结果的详细资料，包括理论推导和实验过程等内容）或其他可以从论文中提取部分的全部复制传播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复制权、发行权、信息网络传播权、表演权、翻译权、汇编权、改编权等著作财产权转让给期刊社。
3. 论文作者保证该论文的署名无争议。若发生署名争议，责任由论文作者承担。
4. 本协议中第2条转让的权利，论文作者不得再自行或许可他人以任何形式使用，但论文作者本人可以在其后继的作品中引用或翻译该论文中部分内容，或将其汇编在其非期刊类的文集中。
5. 乙方经其编委会终审通过后可向甲方开据论文录用证明。若甲方收到的是退稿通知（该论文的原稿恕不退还，以作备案），则在甲方收到该通知时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若在3个月内没有收到乙方的该论文处理意见，经向乙方声明后可以另行处理该论文，本合同即自动终止。
6. 转让费用：录用稿件，本刊向作者一次性支付稿酬及转让费，并赠送样刊。若期刊社再以其他形式出版该论文，将不再支付作者稿酬。
7. 甲方授权乙方在出版该论文的期刊版权页上作如下声明：“未经《金属世界》编辑部许可，任何人、任何单位不能以任何形式转载、摘编本刊所刊载的作品。”
8. 其他未及事宜，若发生问题，双方将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期刊社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9. **本协议需全体作者签字，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签署后需将协议电子版上传至投稿系统，若所投论文最终未被录用的，则本协议自动失效。**

 全体作者签名（手写）：

 年 月 日于 省（直辖市） 市（县）